2023年度

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天祝县法院作为国家的审判机关,其主要职责是化解社会矛盾,创新社会管理,公共廉洁执法,以维护社会稳定为目标,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充分发挥审判职能,积极化解社会矛盾,确保公共廉洁执法,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为加快地方经济发展做好服务。

二、机构设置

机关内设机构13个，包括：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庭(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政治部（机关党委），打柴沟人民法庭,松山人民法庭,安远人民法庭,哈溪人民法庭,炭山岭人民法庭。

**第二部分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2927.45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466.85万元,下降13.75%,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部门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了各项经费支出。详见《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2882.9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705.73万元,占93.85%；其他收入177.22万元,占6.1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2923.2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55.95万元,占73.75%；项目支出767.31万元,占26.2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2750.23万元。与上年相比,各减少498.7万元,下降15.35%。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部门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了各项经费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746.0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455.1万元,下降14.22%。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部门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了各项经费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746.0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2327.25万元,占84.7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2.61万元,占5.92%；卫生健康支出108.33万元,占3.94%；住房保障支出147.85万元,占5.38%。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389.05万元,支出决算为2746.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94%。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970.26万元,支出决算为2327.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8.1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内追加了法院业务经费、法庭运行费及法庭维修经费的支出，以及审判法庭信息化项目的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62.61万元,支出决算为162.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

**3．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08.33万元,支出决算为108.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

**4．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47.85万元,支出决算为147.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978.7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748.1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17.48万元,增长7.2%,主要原因是年内人员增加，工资待遇增加。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及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230.6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61.75万元,增长36.57%,主要原因是审判案件数量增加。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交通费等。详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57.23万元,支出决算为47.79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部门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了经费支出,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1.23万元,增长79.92%,主要原因是购置了车辆，案件数量增加。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费用,较上年决算数减少0.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费用。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53.00万元,支出决算为46.99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部门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了经费支出,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2.24万元,增长89.86%,主要原因是购置了车辆，案件数量增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为25.00万元,支出决算为20.81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了节省开支，购置合适车辆,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0.8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购置了车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28.00万元,支出决算为26.18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部门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了经费支出,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43万元,增长5.77%,主要原因是案件数量增多。

1.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4.23万元,支出决算为0.79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部门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了经费支出,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02万元,下降56.17%,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部门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了经费支出。

外事接待费支出0.00万元。主要是无外事接待。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79万元。主要是我院接待上级部门调研、督导等事项支出。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实物量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个0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1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9辆；**国内公务接待**23批次82人,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30.63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交通费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增加61.75万元,增长36.56%,主要原因是资产运行维护支出增加，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支出增加，人员数量增加。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0.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0.0万元,下降%,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会议举行。本年度培训费支出10.1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9.39万元,增长1304.17%,主要原因是培训增多。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合计43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7.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52.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3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3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9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执法办案，审判工作。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二级项目2个,共涉及资金19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7.09%。从评价情况来看,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院整体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1.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2023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全省法院业务费、法庭运维费等2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全省法院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9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43万元,执行数为138.81万元,完成预算的97.0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使审判办案业务和执行工作顺利完成，更好的维护国家法制、法律的权威、公平和正义，维护社会稳定和谐，达到公众认同，当事人满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个别指标设置不合理，维修维护项目验收合格率指标设置偏低，采购装备数量、一审服判息诉率指标设置偏高。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细化年初绩效目标设置，合理设置指标分值。

2.“法庭运维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4万元,执行数为5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审理各类案件，妥善化解矛盾纠纷和行政争议，维护了法院审判工作的有序开展，积极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服务群众对审批工作满意度达到92%；二是办案质效不断提升，基层法庭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96%。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个别指标未设置三级指标，指标分值设置不合理。下一步改进措施：细化年初绩效目标设置，合理设置指标分值。

**三、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最终得分为96.56分，评价结果为“优秀”。我院本年度受理案件工作、审理执行案件工作、审判民商事案件工作、审判刑事案件案件、审判行政案件工作均基本完成，有效保障了审判服务。案件结案率达到95.62%。我院抓实教育培训，切实提升司法能力，加强能力建设，实施能力提升系列工程，培育复合型司法人才。完成装备购置工作，采购执法执勤车1辆。2023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个别指标设置不合理，未设置执行案件结案率指标，在职人员控制率指标值设置偏高，受理各项案件指标值设置偏低。我院将进一步细化年初绩效目标设置，合理设置指标分值。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至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附件：1、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2、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

3、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2024年8月19日